证券代码：833331　　证券简称：爱夫卡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12 月 20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勇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经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双方已签署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并就终止上述协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为附生效条件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由开源证券承接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与开源证券签署的相关持续督导协议为附生效条件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由开源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

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公司就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出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请，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全权办

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后续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需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的所有材料的准备及报备工作；2）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20年1月1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决议》

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